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已于2022年4月14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发出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下午13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尤建义先生主持，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7，反对票0，弃权票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听取。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45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4,08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9,665,6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即现金分红总额占当年未分配利润余额的比例）为 36.69%。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发展规划、盈利状况等因素，同时考虑了投资者的合理诉求。该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

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6，反对票 0，弃权票 0。

关联董事尤建义回避表决，该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 6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劳务报酬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公司编制的上述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十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十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十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十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2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十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7，反对票 0，弃权票 0。

特此公告。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